



COHC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半年度报告

2013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念沙	副董事长	因公出国	毕为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毕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宏运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27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信海直	指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文意需要亦包括其所有子公司
控股股东、中海直公司	指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文意需要亦指其前身中国中海直总公司、中国海洋直升机专业公司、中国海洋直升飞机专业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文意需要亦指其前身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通航	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公司	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海直通航	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保荐机构、信达证券	指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永拓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民航局、民航总局、CAAC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中国民用航空局，其前身为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HIBOR	指	香港银行同业拆放利率
FAA	指	Federal Aviation Administration，美国联邦航空管理局
EASA	指	European Aviation Safety Agency，欧洲航空安全局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CACT OPERATORS GROUP	指	CACT 作业者集团，由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控股，美国雪佛龙公司及意大利国家能源控股公司（ENI）参股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指	中海油番禺作业公司
HUSKY OIL CHINA LTD	指	加拿大哈斯基能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ENI 作业公司	指	意大利国家能源控股公司
CGGV	指	CGGVeritas Service SA
PGS	指	Petroleum Geo-Services Asia Pacific Pte. Ltd

布列斯托公司	指	英国布列斯托直升机有限公司
冀东油田	指	中石油冀东油田
胜利油田	指	中石化胜利油田
EUROCOPTER AN EADS COMPANY	指	欧洲直升机公司
香港迅泽	指	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
TURBOMECA ASIA PACIFIC PTE LTD	指	透博梅卡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民生云天	指	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西科斯基	指	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
深圳市迅泽丰	指	深圳市迅泽丰投资有限公司
文昌作业公司	指	中海油文昌 13-1/2 油田作业公司
飞行架次	指	一架航空器每起降一次，视为一个飞行架次
飞行架月	指	一架航空器每飞行一个合同月，视为一个飞行架月
干租	指	通过协议，由出租人（可能是航空运营人、银行或租机公司）向承租人（航空运营人）提供航空器而不提供飞行机组的租赁。干租通常由承租人承担运行控制
代管	指	通用航空企业按照民航局有关要求向航空器所有权人提供的管理及航空专业服务。本文中的代管，特指本公司为客户拥有的飞行器提供委托管理(包括提供飞行人员及机务维修人员、航材采购和送修、航空器适航维修服务、作业安全管理等)，并面向非特定客户公开经营并根据合同约定方式收取代管费用的通用航空经营模式
执管	指	代管的一种模式，特指一种使用客户拥有的飞行器专为该特定客户提供飞行器管理及飞行服务的代管方式
地面事故征候	指	按照《一般运行和飞行规则》（CCAR91）、《小型航空器商业运输运营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CCAR135）或《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学校合格审定规定》（CCAR141）规定运行的航空器在运行阶段发生的事事故征候；或按照《大型飞机公共航空运输承运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CCAR121）或《小型航空器商业运输运营人运行合格审定规则》（CCAR135）规定运行的航空器在用于教学训练飞行过程中发生的事事故征候
万架次率	指	每飞行一万架次的发生次数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海直	股票代码	00009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中信海直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ITIC OFFSHORE HELICOPTE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OH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毕为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树田	苏韶霞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深圳直升机场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深圳直升机场
电话	0755-26723146	0755-26971630
传真	0755-26723146	0755-26971630
电子信箱	xust@china-cohc.com	susx@china-cohc.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元)	521,292,584.62	507,148,491.12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81,089,921.60	68,166,086.16	18.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68,436,155.42	65,774,286.76	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73,742,539.36	68,860,953.76	7.0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79	0.1327	18.9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91	0.1327	12.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6%	3.94%	0.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3,656,215,317.59	3,531,026,379.73	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018,341,463.54	1,962,914,986.93	2.8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6.95	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2,716.33	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享受增值税返还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584,824.80	根据与民生云天签订的转让协议, 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其他应收款 3067 万元可全额收回, 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转回。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566,64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046,171.95	
合计	12,653,766.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3年是公司成立30周年，也是公司战略规划实施的第3年，在这一重要的战略发展时期，公司董事会以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政策为指导，进一步推动公司战略规划的贯彻落实。上半年公司有效开展“强化安全基础，推动安全发展”的安全管理活动，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力促持续安全和科学发展。报告期公司飞行作业、安全运行和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通用航空飞行作业情况：2013年1-6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合并飞行13,691小时23分，17,150架次，同比分别增长9.87%和18.50%。其中，母公司飞行11,916小时39分，15,310架次，同比分别增长10.39%和17.73%；中信通航飞行1,774小时44分，1,840架次，同比分别增长6.49%和25.26%。

航空安全情况：公司无劫机、炸机事件；无空防事故，无飞行事故和地面事故；地面事故征候、机场、空管及油料原因事故征候万架次率为0。通用航空事故征候万架次率为0.645（通用航空事故征候万架次率不超过1为安全），航空安全运行得到有效保障。

经营业绩情况：2013年1-6月公司完成营业收入52,129.26万元（合并，下同），同比增长2.79%；利润总额11,293.84万元，同比增长22.8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108.99万元，同比增长18.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01,834.15万元，较期初增长2.82%。上半年公司经营形势平稳，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通用航空飞行服务业务和通用航空维修业务。其中母公司负责海上石油直升机飞行服务业务，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按合同执行其他通用航空飞行业务；通用航空维修业务由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负责。

海上石油直升机飞行服务：2013年1-6月海上石油飞行服务业务执行长期合同（合并）5个，短期合同3个，共投入直升机27架，主要为中海油的深圳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湛江分公司、天津分公司，以及美国康菲国际石油有限公司、CACT作业公司等国内外海上石油企业提供长期直升机飞行服务保障，服务领域为我国南海东部、西部，东海、渤海等海域，同时向哈斯基公司、CGGV、新田（NEWFILED）等公司提供短期直升机飞行服务保障。执行海上石油作业飞行12,595架次，飞行时间10,932小时18分，同比分别增长13.38%和8.86%。公司海上石油直升机飞行服务的市场份额无重大变化。

其他通用航空飞行业务：中信通航执行航拍、海上巡查、海上监测、海上搜救、极地作业、警务航空、电力巡线等作业飞行业务，报告期执行中央电视台、国家海洋局、极地中心、广东海事局、西南护林总站、北方航空护林中心、交通运输部救助打捞局、重庆公安局、南方电网等直升机执管和租赁合同，拓展了北方航空护林中心春季航空护林租机等业务。从韩国租赁的Ka-32A11BC直升机和自有的SA365N直升机共同参加我国第29次南极科考作业任务；另执行公务机飞行57架次、174小时26分。中信通航飞行1,774小时44分，1,840架次，同比分别增长6.49%和25.26%。

通用航空维修业务：2013年1-6月维修公司完成直升机整机大修4架，修理桨叶7片，Z9型直升机主伺服、尾伺服修理27件和起落架、收放作动筒故障修理3件，电子电器部附件修理99件。

海上石油直升机飞行服务业务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部分，其他通用航空业务和维修业务保持平稳发展。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及来源无重大变化。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21,292,584.62	507,148,491.12	2.79%	飞行量增加, 致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378,804,953.88	358,617,428.92	5.63%	人工成本、航油消耗成本增加, 致营业成本增加。
管理费用	48,478,029.59	35,978,882.68	34.74%	管理人员薪酬增加, 致管理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	-4,904,792.15	9,413,405.95	-152.10%	汇兑收益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致财务费用大幅下降。
所得税费用	30,870,408.30	23,074,617.85	33.79%	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另报告期冲回前期计提坏账准备调增对应所得税, 致所得税费用大幅上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42,539.36	68,860,953.76	7.09%	报告期收回飞行收入款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51,148.77	-20,898,656.32	-2013.30%	报告期支付 2 架 EC-225LP 和 2 架 S-92 直升机部分购机款, 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1,778.69	-86,436,307.97	65.49%	报告期向银行借款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大幅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875,322.11	-38,474,010.53	-934.14%	报告期支付 2 架 EC-225LP 和 2 架 S-92 直升机部分购机款, 致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大幅减少。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2013年经营计划是力争实现经营收入111,000万元以上, 经营成本控制在91,000万元以下。根据上述计划, 报告期公司实现经营收入52,129.25万元, 完成年度经营计划的46.96%; 经营成本40,903.59万元, 占年度经营计划的44.95%, 基本符合经营计划目标。预计下半年公司经营状态将继续向好, 年度经营计划有望完成。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通用航空运输服	499,190,381.58	359,936,934.44	27.83%	0.69%	4.1%	-2.36%

务						
航空维修	22,102,203.04	18,868,019.44	14.63%	94.25%	46.78%	27.6%
合计	521,292,584.62	378,804,953.88	27.33%	2.79%	5.63%	-1.95%
分产品						
通用航空运输服务	499,190,381.58	359,936,934.44	27.83%	0.69%	4.1%	-2.36%
航空维修	22,102,203.04	18,868,019.44	14.63%	94.25%	46.78%	27.6%
合计	521,292,584.62	378,804,953.88	27.33%	2.79%	5.63%	-1.95%
分地区						
深圳	259,789,163.72	190,347,967.52	26.73%	3.73%	-1.8%	4.13%
湛江	63,298,719.95	43,922,012.08	30.61%	20.61%	35.62%	-7.68%
上海	72,325,090.00	33,821,168.69	53.24%	6.49%	15.95%	-3.81%
北京	84,814,252.04	69,904,376.12	17.58%	-10.52%	-4.01%	-5.59%
天津	41,065,358.91	40,809,429.47	0.62%	-1.09%	34.22%	-26.14%
合计	521,292,584.62	378,804,953.88	27.33%	2.79%	5.63%	-1.95%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公司通用航空专业人员不断补充增加，专业能力和技术全面，结构合理，人才优势明显；机队规模、装备配置和专业操作水平领先国内通用航空企业，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基地网络辐射我国南海东西部、渤海、东海等海上石油开采海域和我国经济发达地区，为海上石油、陆上通航业务提供及时快捷的飞行保障；公司引入国际先进直升机运营商的运营管理体系，营运管理系统科学完善；航空安全和市场占有率长期保持行业领先，经营业绩良好。公司核心竞争力未有重要变化。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583.96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43.0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269.4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购置 7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中前 4 架 EC225LP 型直升

机，项目总投资 8,120 万欧元（按照欧元对人民币汇率 1:8.6328 折算约合人民币 70,100 万元）。公司发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规定，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项目的资金需求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需要调整投资规模，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根据发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承诺安排和相关购机合同，报告期公司支付 4 架 EC225LP 直升机购机款 4,466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32,943.03 万元。募投项目中有 2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分别于 2013 年 1 月和 5 月先后交付并投入运营，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233.49 万元，营业成本 1,600.60 万元，毛利 632.89 万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6,269.43 万元，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第 3 架 EC225LP 直升机已于 2013 年 7 月 30 日到达公司，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5 日支付购机款 1,827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14,860.09 万元），至本公告日前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1,129.51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置 4 架 EC 225LP 型直升机	否	63,583.96	70,100	32,943.03	36,269.43	51.7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632.89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3,583.96	70,100	32,943.03	36,269.43	--	--	632.89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63,583.96	70,100	32,943.03	36,269.43	--	--	632.8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的实际付款进度，通过自筹资金支付项目款项。募集资金到位后，可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偿还先期向招商银行深圳南油支行借款用于购置前 4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预付款的先期投入 406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 3,326.98 万元。有关事项已在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中披露，报告期无其他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资金投入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有关的法律法规,《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存储收益,2013年4月2日,公司与中信银行深圳分行和信达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同意将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存款余额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并实行严格的管理。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36,269.43万元,所余募集资金以七天存款方式存储15,551.62万元,以三个月定期存款方式存储11,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52.05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及以三个月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等方式获得的利息收入89.14万元)。至本公告日前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51,129.51万元,所余募集资金以七天存款方式存储1,351.62万元,以三个月定期存款方式存储11,00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65.77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及三个月定期存款和七天通知存款等方式存储的利息收入162.95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2年末公司在募集资金置换投资项目前期投入自筹资金事项上存在先置换后公告的情况已作整改,有关事项在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新的问题。

(3)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购置4架EC225LP型直升机	2011年12月03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
	2012年12月17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通用航空运输	陆上通航业务	人民币8,292.55万元	164,500,838.21	81,499,257.14	84,814,252.04	16,561,652.81	9,772,946.61

		业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航空维修业	直升机体的维修及部件、附件的维修及服务。	美元 500 万元	62,376,574.70	53,813,595.31	22,102,203.04	370,226.19	789,706.89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通用航空运输业	陆上通航业务	人民币 5,000 万元	50,044,660.89	50,029,960.69	0.00	29,960.69	29,960.69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以前年度延续到报告期的投资项目-购置 10 架 EC155B1 型直升机	74,368.2	0	67,633.12	90.94%	截止报告期末 10 架 EC-155B1 型直升机已交付 9 架，报告期实现毛利 3,027.28 万元。
以前年度延续至报告期的投资项目-购置 7 架 EC255LP 型直升机的后 3 架 EC255LP 型直升机项目	52,532.3	505.07	3,153.66	6%	7 架 EC255LP 型直升机的后 3 架 EC255LP 型直升机尚未交付，报告期没有产生收益。
购置 2 架 S92 型直升机项目	37,635.48	12,426.42	12,426.42	33.02%	2 架 S92 型直升机预计 2015 年交付，报告期没产生效益。
合计	164,535.98	12,931.49	83,213.2	--	--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日期（如有）	2013 年 05 月 31 日				
临时公告披露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如有）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Sikorsky)签订 2 架 S-92 型全新直升机销售合同的公告				

六、对 2013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513,6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0.50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25,680,000.00元。2012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权益分派资金到帐日为2013年6月19日。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3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1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可转债情况
2013年01月1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可转债情况
2013年02月2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公司业绩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实际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41号——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信息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2011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报告期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5项制度，从保护投资者公平获取信息的权利、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独立董事管理等多方面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建设。组织实施公司2012年度内控自我评价工作和公司2012年度内控审计工作等。报告期公司未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以及其他法人和自然人提供担保，没有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事项发生，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独立董事、监事会、管理层等公司治理结构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发挥有效作用。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	向关联方提供公务机运输服务	向关联方提供公务机运输服务	与市场价格一致（按合同执行）	6.2 万元/小时	143.83	11.13%	银行转账	与市场价格一致		无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	公务机代管运营	代管 1 架公务机，并收取运营管理费	协商议价，按合同执行		1.32	0.11%	银行转账			无
合计				--	--	145.15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无							

因（如适用）	
--------	--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预收代支北京员工社保、医保和住房公积金	否	1.71	1.57	3.22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公务机租金预收款	否	410.58	-98.41	312.17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1）上述与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之间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预收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款项，并代其支付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的北京户籍个别员工住房公积金、医保费、社保费等费用；（2）上述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其他企业发生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是由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下属企业开展公务机包机业务形成的关联方债券债务往来账项，按照签订的公务机包机合同或协议进行结算，涉及金额较小，且属于临时业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影响很小。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签订的《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双方经协商同意，标的物首年度（即2012年度）使用费为人民币500万元。自第二个年度起，每年使用费在上一年度使用费的基础上上浮，上浮幅度为上一年度使用费与我国上一年度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变动幅度的乘积，但使用费的增长率最高不得超过5%。协议有效期为10年，自2012年1月1日开始。

深圳直升机场担负着公司60%以上的直升机起降与保障任务，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十分必要，公司对此有较强的依赖性。2013年1-6月公司支付使用费为250万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总公司关于签订《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的公告	2011年12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其他重大合同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对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公司	欧洲直升机公司	2008年10月10日					合同谈判定价	73,498.8	否		以前年度延续到报告期的公司向欧直购置 10 架 EC155B1 型直升机合同。执行情况见本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之“五、3”。
公司	欧洲直升机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合同谈判定价	44,937.62	否		以前年度延续到报告期的公司与欧直签订购置 7 架 EC225LP 直升机。执行情况见本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之“五、1和 3”。
公司	民生云天	2013年03月28日	11,514.61	12,423.6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03月31日	公开挂牌竞价	8,457.30	否		公司与民生云天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公司向民生云天转让中信通航 93.97%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股权转让首期款 2,537.19 万元，同时民生云天已将第二期款项(余款)以金融机构保函方式提供担保。产权转让过户的手续在办理中。
公司	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	2013年05月29日					合同谈判定价	37,635	否		报告期公司与西科斯基签订购置 2 架 S92 直升机合同。执行情况见本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之“五、3”。

2、报告期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与国家开发银行长期借款合同的执行情况

授信银行	申请额度(万元)	获批额度(万元)	期初贷款(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年利率(%)	贷款期限	币种

招商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25,000	25,000	5,000		5,000	0	5.60%	6个月	人民币
				1,608.67		1,608.67	1年期libor+250 bp	1年	美元
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10,000	10,000							人民币
平安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20,000	20,000							人民币
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30,000	30,000							人民币
交通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20,000	20,000							人民币
兴业银行深圳皇岗支行	10,000	10,000		485.36		485.36	2.9151%	6个月	美元
			482.86		482.86		1.20%	3个月	美元
上海浦发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000	20,000							人民币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30,000								人民币
合计	165,000	135,000	5,000		5,000				人民币
			482.86	2,094.03	482.86	2,094.03			美元
长期贷款银行	申请额度 (万元)	获批额度 (万元)	期初贷款 (万元)	本期增加 (万元)	本期减少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年利率 (%)	贷款期限	币种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73,000	73,000	39,440.00		3,945	35,495.00	6M Hibor+85bp	10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60,000	60,000	32,176.98		2,100	30,076.98	6M Hibor+150bp	12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等值 USD2,990	等值 USD2,990	17,392.08			17,392.08	6M Hibor+450bp	10年	港币

(1) 公司于2007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 4430555972007563367)、并分别于2007年11月、2008年5月和2008年10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贷款抵押合同》和《保险权益转让合同》。此贷款总金额为7.3亿元港币, 借款期限自2007年11月至2017年11月, 以3架AS332L1型直升机、4架EC155B型直升机和两架EC225LP型飞机作为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抵押物, 相关的资产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毕(截至2013年6月30日, 上述9架飞机原值共计1,084,444,958.05元, 累计折旧共计360,850,624.72元)。本报告期归还贷款本金港币3,945万元及相应利息, 累计已归还贷款本金港币37,505万元。

(2) 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 于2009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港币60,000万元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 4403275972009510327), 借款期限自2009年11月至2021年11月, 该项目贷款提款期为两年, 至提款期末(2011年11月27日)仅提取该项目贷款为港币36,676.98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对合同剩余金额港币23,323.02万元不再给予提款, 以编号为第ECOSAP1534/12/07号商务合同项下6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3年6月30日, 上述6架飞机原值共计454,750,803.31元, 累计折旧共计57,952,483.75元), 本报告期归还贷款本金港币2,100万元及相应利息, 累计已归还贷款本金港币6,600万元。

(3) 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型直升机项目后4架飞机的用款需要，于报告期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美元2,990万元或等值港币（美元/港币汇率按7.7566计算）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30201201100000214），借款期限自2012年9月至2022年9月，报告期末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港币17,392.08万元，以编号为第ECOSAP1534/12/07号商务合同项下后4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3年6月30日，上述4架直升机已有3架交付使用，3架飞机原值共计218,620,586.57元，累计折旧共计5,833,374.90元）。

四、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发审委对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审核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12】100号），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承诺不再发展与公司相同和有竞争的业务，并严格按照《公司法》中的有关规定，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干预公司的决策或利用控股股东地位作出不利小股东的行为。	2012年11月07日	长期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中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签订了《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根据公司申请发行可转债收到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为确保公司正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维持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环境，中海直就公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的有关事项承诺如下：1、本公司（指中海直，下同）具备并将切实维持《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所需的一切批准、许可的效力和效果，并采取迅速的措施以取得该协议所需的其他批准、许可，并维持该等批准、许可的效力。2、本公司将确保股份公司（指中信海直）依《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正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确保股份公司对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的使用不受任何第三方的干预或影响。3、若因深圳直升机场土地权属出现争议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直接或可预见的损失，本公司将对上述损失给予赔偿。	2012年11月07日	长期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	无	无			

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无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3,600,000	100%				+3,019	+3,019	513,603,019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3,600,000	100%				+3,019	+3,019	513,603,019	100%
三、股份总数	513,600,000	100%				+3,019	+3,019	513,603,019	1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发行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2012年12月19日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下同）650,000,000元的可转债于2013年6月19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海直转债”尚有649,978,700元在挂牌交易，因转股减少21,300元，同时转为A股股份3,019股。因转股公司总股本由513,600,000股增至513,603,019股，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未有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可转债报告期内共转股3,019股，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几乎不存在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可转债报告期进入转股期，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海直转债”尚有649,978,700元(649,9787张)在挂牌交易，因转股减少21,300元(213张)，同时转为A股股份3,019股。因转股公司总股本由513,600,000股增至513,603,019股，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未有较大变动，公司股东结构也未发生较大变动，具体变动见公司股份变动表。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64,388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6.65%	2,395,720,640	0	0	239,572,064	冻结	5,000,000
中国北方航空公司	国有法人	0.57%	2,913,067	0	0	2,913,067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0.38%	1,929,478	0	0	1,929,478		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1,500,000	500,084	0	1,500,000		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1,118,888	未知	0	1,118,888		0
中国农业银行—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6%	839,034	未知	0	839,034		0
周广政	境内自然人	0.14%	710,000	未知	0	710,000		0
广东南油经济发展公司	国有法人	0.13%	646,645	0	0	646,645		0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3%	646,645	0	0	646,645		0
张吉敏	境内自然人	0.12%	616,000	277,700	0	616,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广东南油经济发展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239,572,064	人民币普通股	239,572,064
中国北方航空公司	2,913,067	人民币普通股	2,913,067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万能保险产品	1,929,478	人民币普通股	1,929,478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8,888	人民币普通股	1,118,888
中国农业银行—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9,034	人民币普通股	839,034
周广政	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0
广东南油经济发展公司	646,645	人民币普通股	646,645
中信国安有限公司	646,645	人民币普通股	646,645
张吉敏	61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16,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广东南油经济发展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三、公司可转债的有关事项

1、至报告期末海直转债（127001）持有人情况

转债数量（张）	6,499,787		
持有人数（人）	1,760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序号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张）	持有比例（%）
1	中国银行—汇添富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9,389	5.68

2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5,533	5.62
3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899	4.64
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52,900	3.89
5	中国工商银行-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	3.08
6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久利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785	2.97
7	泰达宏利基金公司-光大-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73,886	2.68
8	天津民晟阵马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155	2.62
9	中国工商银行-浦银安盛优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000	2.14
1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	130,000	2.00

2、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后累计转股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发行6.5亿元可转债于2013年6月19日进入转股期，公司“海直转债”转为A股股份3,019股，尚有649,978,700元在挂牌交易，因转股减少21,300元，同时因转股公司总股本由513,600,000股增至513,603,019股。

3、转股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和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

公司发行6.5亿元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7.10元/股。由于公司在2013年6月18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海直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3年6月19日起由初始转股价每股人民币7.10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7.05元。

4、公司可转债的担保情况和公司资产状况与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发行可转债未设担保。报告期公司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下称鹏元评级）对公司可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根据《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13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鹏元评级对公司可转债的2013年跟踪评级结果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公司信用评级状况无变化。

5、公司的负债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截至2013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365,621.53 万元，较期初增12,518.89万元，增幅 3.55 %。其中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债券50,567.30万元。

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公司将在未来6个年度从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中留存部分资金作为还债的储备资金，同时公司密切关注可转债持有人的转股情况，根据转股数量和可转债剩余数量及时调整还债的储备资金金额，做好资金匹配，既保证有足够的资金偿还未转股的到期可转债，同时又避免出现资金大量闲置情况。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2 年年报。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和解聘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唐万元	总经理	任免	2013 年 04 月 19 日	因工作变动，唐万元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唐万元	董事	离职	2013 年 04 月 28 日	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28 日收到唐万元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并于辞职报告送达之日起生效。
赵小凡	董事	任免	2013 年 05 月 23 日	因工作调整，赵小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马雷	监事会召集人	离职	2013 年 05 月 23 日	公司监事会于 2013 年 4 月 28 日收到马雷先生因工作调整提出辞去公司监事会召集人、监事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鉴于马雷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马雷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即 2013 年 5 月 23 日生效。
黄建辉	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3 年 05 月 28 日	因工作调动，黄建辉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4,409,612.27	862,284,934.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82,601,192.66	229,570,102.31
预付款项	16,926,067.58	15,903,215.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458,474.93	52,372,640.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0,608,842.47	309,542,048.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368,710.03	24,396,795.73

流动资产合计	1,198,372,899.94	1,494,069,736.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18,237,871.18	1,839,773,852.63
在建工程	215,925,653.30	74,087,756.0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674,637.15	14,978,300.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8,530,797.40	100,854,56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458.62	7,262,164.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7,842,417.65	2,036,956,643.09
资产总计	3,656,215,317.59	3,531,026,379.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421,945.04	80,350,026.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974,258.50	92,642,423.76
预收款项	9,694,201.87	14,312,384.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8,407,961.98	80,557,327.68

应交税费	23,163,153.39	21,100,875.41
应付利息	1,625,000.00	
应付股利	4,269,107.35	4,269,107.35
其他应付款	76,915,748.72	30,789,796.6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333,120.00	98,025,72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371,9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33,176,396.85	422,047,661.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4,724,547.85	623,659,776.91
应付债券	505,673,035.81	492,097,152.59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0,397,583.66	1,115,756,929.50
负债合计	1,603,573,980.51	1,537,804,590.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3,603,019.00	513,600,000.00
资本公积	605,318,480.80	605,304,944.7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1,308,657.72	171,308,657.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8,111,306.02	672,701,384.4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18,341,463.54	1,962,914,986.93
少数股东权益	34,299,873.54	30,306,801.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52,641,337.08	1,993,221,78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3,656,215,317.59	3,531,026,379.73

计		
---	--	--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6,146,401.83	817,275,332.3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26,857,142.68	179,266,367.64
预付款项	4,248,442.00	2,695,145.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826,173.04
其他应收款	12,384,741.69	32,932,904.49
存货	307,300,504.53	284,223,363.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368,710.03	24,396,795.73
流动资产合计	960,305,942.76	1,344,616,081.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6,016,574.60	99,031,574.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05,375,701.92	1,829,267,460.81
在建工程	212,161,335.30	70,279,483.1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674,637.15	14,978,300.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9,756,514.64	90,675,301.3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773.40	374,773.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78,359,537.01	2,104,606,894.11
资产总计	3,538,665,479.77	3,449,222,975.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9,421,945.04	80,350,026.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1,065,634.20	79,979,966.03
预收款项		2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5,785,757.03	66,719,263.11
应交税费	20,196,580.08	11,371,774.61
应付利息	1,62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57,761.36	23,878,610.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333,120.00	98,025,720.00
其他流动负债	25,371,9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49,657,697.71	360,345,360.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4,724,547.85	623,659,776.91
应付债券	505,673,035.81	492,097,152.59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0,397,583.66	1,115,756,929.50
负债合计	1,520,055,281.37	1,476,102,289.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13,603,019.00	513,600,000.00
资本公积	611,253,225.16	611,239,689.1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1,308,657.72	171,308,657.7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2,445,296.52	676,972,339.1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18,610,198.40	1,973,120,686.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38,665,479.77	3,449,222,975.91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21,292,584.62	507,148,491.12
其中：营业收入	521,292,584.62	507,148,491.1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9,035,942.41	421,473,850.03
其中：营业成本	378,804,953.88	358,617,428.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242,575.89	17,464,132.4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8,478,029.59	35,978,882.68
财务费用	-4,904,792.15	9,413,405.95
资产减值损失	-17,584,824.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256,642.21	85,674,641.09
加：营业外收入	682,716.33	6,354,647.81
减：营业外支出	956.95	72,012.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56.95	72,012.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938,401.59	91,957,276.66
减：所得税费用	30,870,408.30	23,074,617.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67,993.29	68,882,658.8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089,921.60	68,166,086.16
少数股东损益	978,071.69	716,572.65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79	0.13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91	0.132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2,067,993.29	68,882,658.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089,921.60	68,166,086.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78,071.69	716,572.65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14,376,129.54	400,979,383.72

减：营业成本	290,354,980.08	273,260,718.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26,354.29	13,812,126.6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9,456,811.67	21,523,383.19
财务费用	-3,934,397.26	9,648,403.8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972,380.76	82,734,751.93
加：营业外收入		19,990.00
减：营业外支出	956.95	50,76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56.95	50,762.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971,423.81	82,703,979.93
减：所得税费用	23,818,466.47	20,753,215.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1,152,957.34	61,950,764.5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85	0.12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14	0.1206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71,152,957.34	61,950,764.53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205,337.42	470,078,146.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2,716.33	6,334,657.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331,948.42	6,416,73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220,002.17	482,829,54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3,779,605.58	195,686,840.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0,836,539.87	118,313,631.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03,216.71	77,104,537.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58,100.65	22,863,579.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477,462.81	413,968,58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42,539.36	68,860,953.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507.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371,9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71,900.00	34,507.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7,023,048.77	20,933,16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023,048.77	20,933,16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651,148.77	-20,898,656.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836,529.4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851,529.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431,529.07	54,420,3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51,779.10	32,015,997.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683,308.17	86,436,307.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1,778.69	-86,436,307.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4,934.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875,322.11	-38,474,010.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284,934.38	244,334,588.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409,612.27	205,860,578.03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969,936.48	372,927,68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93,272.52	23,217,37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663,209.00	396,145,06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4,290,649.44	166,870,766.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872,658.60	86,924,058.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48,148.44	58,431,643.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29,523.80	14,199,02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740,980.28	326,425,49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22,228.72	69,719,565.1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826,173.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9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371,9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98,073.04	12,9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5,294,246.01	20,096,221.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98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279,246.01	20,096,22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081,172.97	-20,083,231.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836,529.4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36,529.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8,431,529.07	54,420,31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51,779.10	31,822,41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683,308.17	86,242,72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46,778.69	-86,242,728.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3,207.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128,930.50	-36,606,394.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7,275,332.33	156,906,308.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146,401.83	120,299,913.79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600,000.00	605,304,944.79			171,308,657.72		672,701,384.42		30,306,801.85	1,993,221,78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600,000.00	605,304,944.79			171,308,657.72		672,701,384.42		30,306,801.85	1,993,221,78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9.00	13,536.01					55,409,921.60		3,993,071.69	59,419,548.30
(一) 净利润							81,089,921.60		978,071.69	82,067,993.2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1,089,921.60		978,071.69	82,067,993.2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9.00	13,536.01						3,015,000.00	3,031,555.0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3,015,000.00	3,015,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19.00	13,536.01							16,555.01
(四)利润分配						-25,680,000.00			-25,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80,000.00			-25,68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603,019.00	605,318,480.80			171,308,657.72	728,111,306.02		34,299,873.54	2,052,641,337.08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600,000.00	461,562,483.08			157,519,606.28		569,751,907.32		31,750,415.84	1,734,184,412.5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600,000.00	461,562,483.08			157,519,606.28		569,751,907.32		31,750,415.84	1,734,184,412.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742,461.71			13,789,051.44		102,949,477.10		-1,443,613.99	259,037,376.26
(一) 净利润							142,840,791.90		2,232,513.04	145,073,304.9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2,840,791.90		2,232,513.04	145,073,304.9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742,461.71								143,742,461.7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43,742,461.71								143,742,461.71
(四) 利润分配					13,789,051.44		-39,891,314.80		-3,676,127.03	-29,778,390.39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89,051.44		-13,789,051.44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80,000.00	-3,676,127.03	-29,356,127.03
4. 其他							-422,263.36		-422,263.36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600,000.00	605,304,944.79			171,308,657.72		672,701,384.42	30,306,801.85	1,993,221,788.78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600,000.00	611,239,689.15			171,308,657.72		676,972,339.18	1,973,120,686.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	513,600,000.00	611,239,689.15			171,308,657.72		676,972,339.18	1,973,120,686.05

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19.00	13,536.01					45,472,957.34	45,489,512.35
（一）净利润							71,152,957.34	71,152,957.3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152,957.34	71,152,957.3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19.00	13,536.01						16,555.0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019.00	13,536.01						16,555.01
（四）利润分配							-25,680,000.00	-25,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80,000.00	-25,68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3,603,019.00	611,253,225.16			171,308,657.72		722,445,296.52	2,018,610,198.4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13,600,000.00	467,497,227.44			157,519,606.28		578,550,876.27	1,717,167,70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13,600,000.00	467,497,227.44			157,519,606.28		578,550,876.27	1,717,167,70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3,742,461.71			13,789,051.44		98,421,462.91	255,952,976.06
(一) 净利润							137,890,514.35	137,890,514.3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37,890,514.35	137,890,514.3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742,461.71						143,742,461.7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43,742,461.71						143,742,461.71
(四) 利润分 配					13,789,051.44		-39,469,051.44	-25,680,0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13,789,051.44		-13,789,051.44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所有者 (或股东) 的 分配							-25,680,000.00	-25,68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513,600,000.00	611,239,689.15			171,308,657.72		676,972,339.18	1,973,120,686.05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改[1998]860号文

批准，以中国中海直总公司（前身为中国海洋直升机专业公司，2011年12月31日整体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为主要发起人，同时联合中国海洋石油南海东部公司、中信国安总公司（现变更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中航黑河民机技贸中心、广东南油经济发展公司、深圳市通发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现变更为深圳市友联运输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名商室外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共同发起，在中国海洋直升机专业公司基础上，通过改组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1999年2月11日正式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1000000000312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36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毕为。

本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陆上石油服务、海洋石油服务、人工降水、医疗救护、航空探矿、直升机引航作业、通用航空包机飞行、公务飞行、空中游览、出租飞行、直升机机外载荷飞行、航空器代管业务、私用飞行驾驶执照培训、航空摄影、空中广告、海洋监测、渔业飞行、气象探测、科学实验、城市消防、空中巡查、航空护林、空中拍照（有效期至2015年4月1日）。一般经营项目：进出口业务；特种作业设备的维修；石油化工产品的仓储；机械设备的销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90号文批复，本公司于2000年7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增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19,600万股。同年7月31日，本公司6,000万人民币普通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2年7月，本公司实施按2001年末股份总额19,6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2股派1元（含税）的200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送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23,520万股。2003年12月，本公司以截至2002年12月31日总股本23,520万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共计配售2,160万股（法人股股东书面承诺放弃该次配股权），配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25,680万股。2004年7月，本公司以截至2003年12月31日总股本25,68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51,360万股。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于2006年1月20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2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计支付股份5,990.4万股，按各自持股比例分摊。2006年2月7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

根据《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限售股239,572,064股于2011年3月16日上市流通，本公司普通股已全部上市流通。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46.65%股份。该公司是隶属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国有控股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41号《关于核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2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了6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000万元，期限6年。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有关规定，并基于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以及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本公司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股东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期末有关外币账户的外币余额，均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本位币记账，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属于日常经营活动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属于筹建期间发生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

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④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④其他表明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年度报告期末按照如下分类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和账龄分析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下列各项：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偿还债务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破产清算或死亡，且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等。

本单位职工备用金和关联方公司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按公司的坏账政策计提减值。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p>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p>	<p>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为：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单项应收款项。</p>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0%	0%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航材及备件、航空油料、在途物料、低值易耗品等四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取得以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大件航材及备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其他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均采用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初始计量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①通过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借方差额导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不足部分计入留存收益。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②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在合并会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享有被购买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③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通过支付的现金、付出的非货币性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其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债权转为股权所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时，则以投入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后续计量①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管有关利润分配是属于对取得投资前还是取得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净利润的分配。②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如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确定或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差异较小，投资收益按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损益与持股比例计算确认。③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或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项目列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

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股东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i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ii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iii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iv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v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期末检查发现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

当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

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预计残值率为5%，按有效使用年限20—40年进行计提折旧。自用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与固定资产核算方法一致。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电子及其他设备。自2007年1月1日起，航空材料中的高价周转件也作为固定资产核算。高价周转件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价超过30万元的航材备件。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本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具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

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固定资产性质、用途较特殊，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固定资产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固定资产的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对租赁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满时取得租赁固定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分别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0-5%）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按月提取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40 年	5%	4.75-2.375
机器设备	5-10 年	5%	19-9.5
电子设备	5 年	5%	19
运输设备	10 年	5%	9.5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	15-20 年	5%	6.33-4.75
固定资产装修	4 年	0%	25
高价周转件	5 年	0%	2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如果不可能使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

如果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①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增计后的金额超过该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

②不能区分是固定资产修理还是固定资产改良，或固定资产修理和固定资产改良结合在一起，则按上述原则进行判断，其发生的后续支出，分别计入固定资产价值或计入当期费用。

③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以资本化的，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单设“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下次装修时，该项固定资产相关的“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的余额减去相关折旧后的差额，一次全部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

④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比照上述原则处理。发生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以资本化的，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是指公司正在自制、自建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的新建、改建、扩建、恢复工程以及与之连带的工作的项目。包括房屋、道路、机场等基本建设项目，直升机购置、改装、建筑物及零星工程项目。不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房屋维修、装修。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行调整。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公司计算利息采用的利率为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确定的利率。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

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6-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软件	5 年	一般办公软件的寿命周期（摊销期限）
----	-----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 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 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单项金额在60万元以上且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具体项目及摊销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大修理费用	4年
飞机入门培训费	4年
租入飞机改良支出	4年
租入房屋装修费	10年
机场构筑物改良支出	剩余租赁期

19、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是指企业根据或有事项等相关准则确认的各项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重组义务以及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产生的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进行初始计量。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20、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现金股利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主要包括：飞行收入、飞机托管收入、机场保障收入、飞机租赁收入和维修收入等。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才能予以确认收入：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运输及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已发生的运输及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运输及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 ②已发生的运输及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无

21、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确认原则：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分确认为资产。适用所得税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它租赁。

本公司租入的经营性资产，租金按照租赁合同规定的支付方式核算，通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租出的经营性资产，租金按照租赁合同规定的收款方式核算，通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租入融资租赁资产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对租赁资产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租出融资租赁资产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帐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3) 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将售后租回认定为经营租赁。

24、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企业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7、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职工薪酬

(1) 公司职工薪酬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①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②职工福利费；
- ③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④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⑤非货币性福利；
- ⑥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⑦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支出。

(2) 职工薪酬核算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记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除上述之外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计算缴纳。

利润分配

本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方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分部报告

本公司的风险和报酬主要受业务差异影响，因此将业务分部确定为主要分部形式，地区分部确定为次要分部形式。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航空维修收入、进口应税商品、通用航空运输服务收入	17%、11%、6%、3%
营业税	通用航空运输服务收入，房屋出租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额或增值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额或增值税额	5%
关税	进口应税商品	按海关关税税率表执行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各分公司执行的税率，同上表。分公司缴纳所得税是按照2008年1月1日执行的新的《企业所得税法》经公司本部所辖税务局确认的分配额进行缴纳，报告期所得税率为2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按照财税（2000）102号《关于飞机维修增值税问题的通知》公司控股子公司一维修公司享受对飞机维修劳务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6%的部分实行由税务机关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其他说明

根据《关于“十二五”期间在我国海洋开采石油（天然气）进口物资免征进口税收的通知》（财关税[2011]32号），对于空载重量在5吨以下的直升机及相关配件和送国外维修的直升机发动机及部件不再免征进口关税和增值税，本公司进口的EC155B1型直升机及其航材和送国外维修的直升机发动机及部件不再免税。

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财税【2011】110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本公司下属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自2012年9月1日起，深圳基地和湛江分公司自2012年11月1日起，天津分公司自2012年12月1日起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33号）规定，上海分公司暂未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范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控制，是指一个企业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另一个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利。

本公司有三家控股子公司：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信通航）、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简称：维修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海直通航）。

2013年1月3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子公司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93.97%的股权，股权转让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唯一的受让方。公司于2013年3月28日与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8,457.30万元。有关事项分别于2013年2月1日、3月22日和4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至本报告期末已收转让款的30%，即2,537.19万元，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本报告期仍为合并范围。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资办字[2002]27号、中国民用航空总局民航函[2003]26号文批准，由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航空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11000041021909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注册资本：人民币8,292.55万元，实收资本8,292.55万元，经营期限：2003年11月6日至2023年11月05日，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空港工业区A区天竺路28号，法定代表人：唐万元。2004年中国航空总公司将

其所持有公司5%的股权转让给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95%，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根据2006年6月22日中信通航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和修改章程的决议”和2007年4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7]796号“商务部关于同意中信通用航空有限公司减资的批复”，中信通航注册资本从1亿元减至8,292.55万元，减资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792.55万元（包括货币5,742.60万元和实物2,049.95万元），出资比例由95%变更为93.97%，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货币出资），出资比例由5%变更为6.03%。中信通航注册资本变更手续于2007年7月13日办理完毕。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为国内航空摄影、空中广告、海洋监测、渔业飞行、气象探测、科学实验、空中巡查；飞机播种、空中施肥、空中喷洒植物生长调节剂、空中除草、防治农林业病虫害、草原灭鼠、防治卫生害虫、航空护林、空中拍照；国内陆上石油服务、海上石油服务（限华北、东北地区）、直升机引航作业（限华北、东北地区）、直升机外挂载重、医疗救护、空中游览、公务飞行；一般经营项目为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是经中国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以资计字[2000]25号、中国民用航空总局民航规函[2000]578号、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2000]外经贸资一函字第1033号文批准，由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和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英国布列斯托直升机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01年6月4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和国字第000874号，经营期限为15年。

2004年7月，根据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英国布列斯托直升机有限公司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11%的股份转让给欧洲直升机公司，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5%的股份转让给欧洲直升机公司，英国布列斯托直升机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5%的股份转让给欧洲直升机公司，股权变更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1%的股权、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5%的股权、英国布列斯托直升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3%的股权、欧洲直升机公司持有本公司21%的股权。2004年11月增加注册资本180万美元，各股东按原比例共同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为500万美元。2009年6月23日，英国布列斯托直升机有限公司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维修公司13%的股权以90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欧洲直升机公司，股权变更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维修公司51%的股权、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持有维修公司15%的股权、欧洲直升机公司持有维修公司34%的股权。2010年5月7日维修公司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440301501136073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唐万元，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21号深圳直升机场，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维修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直升机机体及发动机的维修及维护，航空部件、附件的修理及维护。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于2013年4月8日登记注册，注册地：北京市顺义区，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铁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为通用航空服务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航空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至报告期末仍为筹建期。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冲减中用于冲减少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

							的其 他项 目余 额					数股 东损 益的 金额	东在该子公 司年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 享有份额后 的余额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北京	通用航空	人民币 8,292.55 万元	国内航空摄影，空中广告，航空护林，国内陆上石油服务、海上石油服务、直升机引航作业等。	77,925,500.00		93.97%	93.97%	是	4,914,405.21		0.00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深圳	航空维修	美元 500 万元	直升机体及发动机的维修及维护,航空部件、附件的维修及服务	21,106,074.60		51%	51%	是	26,368,661.70		0.00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通用航空	人民币 5000 万元	许可经营项目为通用航空服务项目	46,985,000.00		93.97%	93.97%	是	3,016,806.63		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无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和授权，公司于2013年4月8日完成控股子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登记工作，并领取了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93.97%。

适用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报告期新成立控股子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占 93.97%。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50,029,960.69	29,960.69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报告期新成立控股子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占 93.97%，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主体的情况。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398,863.27	--	--	950,189.12
人民币	--	--	929,380.06	--	--	574,953.56
美元	27,691.24	6.1787	171,095.86	13,029.43	628.55%	81,896.48
港币	87,702.11	0.7966	69,863.50	95,366.11	81.08%	77,322.85
欧元	28,097.98	8.0536	226,289.89	25,970.98	831.76%	216,016.23
新加坡元	460.00	4.8564	2,233.95			
银行存款：	--	--	463,010,749.00	--	--	861,334,745.26
人民币	--	--	450,617,079.35	--	--	851,969,629.37
美元	1,920,158.61	6.1787	11,864,084.00	1,368,011.20	628.55%	8,598,634.40
港币	31,465.65	0.7966	25,065.54	302,986.86	81.08%	245,661.75
欧元	62,645.29	8.0536	504,520.11	62,616.59	831.76%	520,819.74
合计	--	--	464,409,612.27	--	--	862,284,934.38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无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148,497.64	93.28%	197,367.00	0.07%	222,290,197.31	96.58%	197,367.00	0.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照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8,700,085.82	6.6%	50,023.80	0.27%	7,527,295.80	3.27%	50,023.80	0.66%
组合小计	18,700,085.82	6.6%	50,023.80		7,527,295.80	3.27%	50,023.80	0.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993.56	0.12%	332,993.56	100%	332,993.56	0.15%	332,993.56	100%
合计	283,181,577.02	--	580,384.36	--	230,150,486.67	--	580,384.3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单户余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53,031,090.35元，增幅为23.10%，增加原因为：报告期增加的收入尚未收回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52,440,925.99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3,409,153.34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41,741,925.7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34,190,543.3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22,511,621.85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ACT OPERATORS GROUP	17,023,421.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总参陆航部	14,80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交通部救助打捞局	9,329,429.48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YCLE CHAMPION INTERNATIONAL LTD	5,935,507.10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国海监总队	5,808,065.28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HUSKY OIL CHINA LTD.	4,926,179.40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国家林业局西南航空护林总站	4,814,858.40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山西防火办	1,973,670.00	197,367.00	10%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暂按10%计提坏帐准备
重庆市公安局	1,60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冀东油田海上应急救援响应中心	1,44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油深水作业公司	1,163,196.67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港引航中心	1,04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 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 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264,148,497.64	197,367.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其中:	--	--	--	--	--	--
1年以内	18,540,787.54	99.15%		7,367,997.52	97.88%	
1年以内小计	18,540,787.54	99.15%		7,367,997.52	97.88%	
2至3年	84,000.00	0.45%	16,800.00	84,000.00	1.12%	16,800.00
3年以上	18,624,787.54	99.6%		75,298.28	1%	33,223.80
4至5年	75,298.28	0.4%	33,223.80	75,298.28	1%	33,223.80
合计	18,700,085.80	--	50,023.80	7,527,295.80	--	50,023.80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32,993.56	332,993.56	100%	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拖欠房租款一案，经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哈民三初字第 434 号判决书一审判决判决胜诉，判决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2003 年 10 月 20 日）立即向本公司支付截至 2003 年 11 月 1 日该公司所欠租金 115.68 万元及逾期付款滞纳金 197.38 万元（截至 2003 年 7 月 1 日）。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收到相关款项 823,806.44 元。余款 332,993.56 元，因账龄较长且涉及诉讼，本公司将其认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32,993.56	332,993.56	--	--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非关联方	52,440,925.99	一年以内	18.52%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409,153.34	一年以内	15.33%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非关联方	41,741,925.77	一年以内	14.74%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190,543.36	一年以内	12.07%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非关联方	22,511,621.85	一年以内	7.95%
合计	--	194,294,170.31	--	68.61%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307,383.63	93.77%			66,484,338.37	93.28%	17,584,824.80	26.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469,627.39	6.23%	1,318,536.09	29.5%	4,791,663.34	6.72%	1,318,536.09	27.52%
组合小计	4,469,627.39	6.23%	1,318,536.09	29.5%	4,791,663.34	6.72%	1,318,536.09	27.52%
合计	71,777,011.02	--	1,318,536.09	--	71,276,001.71	--	18,903,360.89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单户余额在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8,085,834.11元，增幅为34.53%，增加原因为：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恢复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17,584,824.80元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2,179,153.18	48.75%		2,501,189.13	52.2%	
1 年以内小计	2,179,153.18	48.75%		2,501,189.13	52.2%	
1 至 2 年	516,667.85	11.56%	25,022.08	516,667.85	10.78%	25,022.08
2 至 3 年	538,719.83	12.05%	108,163.97	538,719.83	11.24%	108,163.97
3 年以上	1,055,387.68	23.61%		1,235,086.53	25.78%	1,185,350.04
3 至 4 年	44,798.46	1%	19,837.36	44,798.46	0.93%	19,837.36
4 至 5 年	52,760.78	1.18%	27,985.39	52,760.78	1.1%	27,985.39
5 年以上	1,137,527.29	25.45%	1,137,527.29	1,137,527.29	23.75%	1,137,527.29
合计	4,469,627.39	--	1,318,536.09	4,791,663.34	--	1,318,536.0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应收民生云天其他应收款 3067 万元	根据与民生云天签订的转让协议，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其他应收款 3067 万元可全额收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转回。	按照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按风险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17,584,824.80	17,584,824.80
合计	--	--	17,584,824.80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北京亚太晴川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30,825,432.18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713,047.2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备用金	5,768,904.25			根据公司坏账政策，备用金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67,307,383.63	0.00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无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亚太晴川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30,825,432.18	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缴纳的国外湿租 K-32 直升机海关保证金，由报关代理公司办理。	43.75%
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713,047.20	应支付给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款项	43.59%
备用金	5,768,904.25	公司职工因公备用金	8.19%
合计	67,307,383.63	--	95.53%

说明

无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亚太晴川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825,432.18	1 年以内	43.75%
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713,047.20	1 年以内	43.59%
备用金	本公司员工	5,768,904.25	1 年以内	8.19%
劳动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本公司员工	446,177.94	1 年以内	0.6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9,983.95	1 年以内	0.28%
合计	--	67,953,545.52	--	96.44%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233,747.78	72.28%	11,212,395.29	70.5%
1 至 2 年	2,507,340.49	14.81%	2,507,340.49	15.77%
2 至 3 年	2,051,500.00	12.12%	2,051,500.00	12.9%
3 年以上	133,479.31	0.79%	131,979.31	0.83%
合计	16,926,067.58	--	15,903,215.09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账龄自预付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CHANGWOON AVIATION CO.,LTD	非关联方	9,495,928.31	1 年以内	预付飞机租金，尚未结算
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2 至 3 年	预付航油款保证金，尚未结算
深圳承远航空油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航油款保证金，尚未结算
HeliKorea Co.,Ltd	非关联方	849,496.18	2 年以内	预付飞机租金，尚未结算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北京市总队第三支队	非关联方	8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租金、尚未摊销完毕
合计	--	14,315,424.49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主要单位与本公司没有关联关系，且均为生产经营必须预付给供应商或出租方的款项。

(3)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022,852.49元，增加比例为6.43%，增加原因为：报告期预付航油采购款，报告期末尚未结算所致。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0,608,842.47		340,608,842.47	309,542,048.31		309,542,048.31
合计	340,608,842.47		340,608,842.47	309,542,048.31		309,542,048.31

存货的说明：

本公司存货主要为航空器材和航空煤油，报告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不低于其账面成本，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23,368,710.03	24,396,795.73
合计	23,368,710.03	24,396,795.73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2012年11月本公司由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进口的2架EC155B1型直升机及采购的航油、航材缴纳的增值税至本报告期末尚未抵扣的余额。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50,277,113.93	350,353,072.80	222,557.80	3,000,407,628.9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6,762,427.84	157,000.00		76,919,427.84
机器设备	6,310,317.58	3,355,816.19	203,418.80	9,462,714.97
运输工具	27,428,900.71	838,517.89		28,267,418.60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	2,446,123,539.69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767,418.76	2,692,189.33	19,139.00	27,440,469.09

固定资产装修	2,392,696.87				2,392,696.87
高价周转件	66,491,812.48		6,985,698.69		73,477,511.17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810,503,261.30	3,595,281.01	68,092,618.29	21,402.85	882,169,757.7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1,785,957.56		1,118,718.26		12,904,675.82
机器设备	2,836,631.78	29,902.64	236,556.52	3,220.80	3,099,870.14
运输工具	15,176,228.34	24,007.25	910,860.94		16,111,096.53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	733,995,314.06	3,193,233.49	58,171,716.32		795,360,263.87
电子及其他设备	18,131,171.56	132,725.85	1,019,542.31	18,182.05	19,265,257.67
固定资产装修	2,335,306.37		25,358.59		2,360,664.96
高价周转件	26,242,651.63	215,411.78	6,609,865.35		33,067,928.76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839,773,852.63		--		2,118,237,871.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4,976,470.28		--		64,014,752.02
机器设备	3,473,685.80		--		6,362,844.83
运输工具	12,252,672.37		--		12,156,322.07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	1,712,128,225.63		--		1,987,087,126.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6,636,247.20		--		8,175,211.42
固定资产装修	57,390.50		--		32,031.91
高价周转件	40,249,160.85		--		40,409,582.41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固定资产装修			--		
高价周转件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39,773,852.63		--		2,118,237,871.1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4,976,470.28		--		64,014,752.02
机器设备	3,473,685.80		--		6,362,844.83
运输工具	12,252,672.37		--		12,156,322.07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	1,712,128,225.63		--		1,987,087,126.52
电子及其他设备	6,636,247.20		--		
固定资产装修	57,390.50		--		

高价周转件	40,249,160.85	--	
-------	---------------	----	--

本期折旧额 71,687,899.30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334,926,757.92 元。

2) 固定资产说明

- (1) 本公司报告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 (2) 本公司报告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 (3) 本公司报告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4) 本公司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 (5)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珠海时代山湖花园购置的4套房产的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6) 本公司以三架AS332L1型直升机、十三架EC155B1型直升机和两架EC225LP型飞机作为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抵押物。截至2013年6月30日，上述十八架飞机原值共计1,757,816,347.93元，累计折旧共计424,636,483.37元。明细如下：

直升机型号	直升机编号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抵押合同号	抵押状态
AS332L1	B-7955	128,372,258.86	52,338,439.57	76,033,819.29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AS332L1	B-7961	126,521,626.64	43,892,700.35	82,628,926.29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AS332L1	B-7962	150,332,191.97	48,711,094.25	101,621,097.72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EC225LP	B-7127	213,797,348.47	52,758,348.06	161,039,000.41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EC225LP	B-7128	177,805,193.43	42,917,530.38	134,887,663.05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	B-7005	68,850,811.36	32,599,678.10	36,251,133.26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	B-7008	68,045,462.64	33,938,810.61	34,106,652.03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19	76,185,771.45	27,141,181.20	49,044,590.25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20	74,534,293.23	26,552,842.20	47,981,451.03	国开行443055597200756336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29	74,060,520.64	12,019,405.43	62,041,115.21	国开行440327597200951032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30	74,125,162.04	12,029,896.10	62,095,265.94	国开行440327597200951032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32	76,393,979.88	9,978,963.72	66,415,016.16	国开行440327597200951032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33	73,048,675.52	9,541,983.33	63,506,692.19	国开行440327597200951032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35	74,611,896.17	7,974,146.52	66,637,749.65	国开行4403275972009510327	手续办理完毕
EC155B1	B-7141	82,510,569.06	6,408,088.65	76,102,480.41	国开行4403275972009510327	正在办理中
EC155B1	B-7187	80,985,600.62	2,564,544.00	78,421,056.62	国开行4430201201100000214	正在办理中
EC155B1	B-7189	68,804,231.08	1,634,100.48	67,170,130.60	国开行4430201201100000214	正在办理中
EC155B1	B-7190	68,830,754.87	1,634,730.42	67,196,024.45	国开行4430201201100000214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757,816,347.93	424,636,483.37	1,333,179,864.56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0架 EC155B1 直升机	2,959,951.50		2,959,951.50	2,959,951.50		2,959,951.50
7架 EC225LP 直升机	73,042,966.11		73,042,966.11	61,916,245.41		61,916,245.41
2架 S-92 直升机	124,264,168.64		124,264,168.64			
2013年 B-7961 直升机大修	3,320,196.34		3,320,196.34			
机场改扩建工程	11,694,223.44		11,694,223.44	8,632,619.46		8,632,619.46
大气数据仪表试验器				36,614.87		36,614.87
信息系统	644,147.27		644,147.27	542,324.80		542,324.80
合计	215,925,653.30	0.00	215,925,653.30	74,087,756.04	0.00	74,087,756.0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数
10架 EC155B1 直升机	743,682,000.00	2,959,951.50				90.51%	90.51%				贷款及自有资金	2,959,951.50
7架 EC225LP 直升机	1,226,323,000.00	61,916,245.41	344,914,329.02	333,787,608.32		34%	34.00%				可转债、贷款及自有资金	73,042,966.11
2架 S-92 直升机	376,354,809.60		124,264,168.64			33.17%	33.17%				贷款及自有资金	124,264,168.64
合计	2,346,359,809.60	64,876,196.91	469,178,497.66	333,787,608.32		--	--			--	--	200,267,086.25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注1：本公司2008年10月10日与直升机供应商欧洲直升机公司在深圳签订了《欧洲直升机公司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就提供10架EC155B1直升机第ECOSAP1534/12/07号销售合同》，并于2008年12月30日和2011年7月25日分别签订了《第ECOSAP1534/12/07号合同修正案（一）》和《第ECOSAP1534/12/07号合同修正案（四）》。根据该合同及合同修正案，公司向欧洲直升机公司购置10架EC155B1型直升机，购机总价为10,778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74,368.20万元（汇率按1:6.90计）。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经按合同支付合同款9,755万美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向欧洲直升机公司购置的10架EC155B1型直升机已交付9架，分别于2009年12月交付2架、2010年7月交付2架、2011年3月交付1架、2011年9月交付1架、2012年10月交付1架、2012年12月交付2架，至报告期末有1架EC155B1型直升机尚未交付。

按照本公司和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规定，将交付的EC155B1型直升机作为贷款抵押担保，报告期4架EC155B1型直升机（B-7141/B-7187/B-7189/B-7190）的抵押手续正在办理中。

注2：本公司2011年12月19日与直升机供应商欧洲直升机公司在深圳签订了《欧洲直升机公司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就提供7架EC225LP型直升机第ECOP01186/09/11号销售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向欧洲直升机公司购置7架EC225LP型直升机，合同履行期限为2011年12月至2015年12月31日，单价为2,030万欧元（未含进口关税和增值税），购机总价为14,21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22,632.30万元（汇率按1:8.63计）。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经按合同支付合同款4,831.40万欧元。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向欧洲直升机公司购置的7架EC225LP型直升机已交付2架，分别于2013年1月交付1架，2013年5月交付1架，本报告期将已交付的2架EC225LP型直升机（B-7191/B-7192）结转固定资产。

注3：本公司于2013年5月16日与直升机供应商美国西科斯基公司签署《2架S-92型全新直升机销售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向美国西科斯基公司采购的2架S-92型直升机，合同履行期限为2013年5月至2015年3月，合同总价为6,061.44万美元（按2013年5月16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209折算，折合人民币37,635万元，不含进口环节相关税费）。按照合同规定，截至2013年6月30日已按合同预付购机款2,010.84万美元。

（3）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10架 EC155B1 直升机	90.51%	
7架 EC225LP 直升机	34.00%	
2架 S-92 直升机	33.17%	

（4）在建工程的说明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公司在建工程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41,837,897.26元，增加比例为191.45%，增加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支付了2架S-92购机款2,010.83万美元所致。

9、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594,786.28			20,594,786.28

土地使用权	19,434,785.28			19,434,785.28
软件	1,160,001.00			1,160,001.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616,485.53	303,663.60		5,920,149.13
土地使用权	5,519,818.78	187,663.50		5,707,482.28
软件	96,666.75	116,000.10		212,666.8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978,300.75	-303,663.60		14,674,637.15
土地使用权	13,914,966.50	-187,663.50		13,727,303.00
软件	1,063,334.25	-116,000.10		947,334.15
土地使用权				
软件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978,300.75	-303,663.60		14,674,637.15
土地使用权	13,914,966.50	-187,663.50		13,727,303.00
软件	1,063,334.25	-116,000.10		947,334.15

本期摊销额 303,663.60 元。

1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数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装饰工程费用	4,029,712.17		520,554.06		3,509,158.11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大修理费用	74,043,851.12	37,411,405.53	27,591,353.84		83,863,902.81	
直升机飞行入门费	17,557,892.44	2,027,116.17	2,896,609.46		16,688,399.15	
公务机飞行入门费	5,223,113.12		753,775.79		4,469,337.33	
合计	100,854,568.85	39,438,521.70	31,762,293.15		108,530,797.40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中的直升机及公务机飞行入门费主要为保障直升机飞行作业而发生的空、地勤人员获得专业资格的专门培训支出及公务机项目培训费用。

1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3,458.62	4,869,664.82
未支付的员工工资		2,392,500.00
小计	473,458.62	7,262,16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1,898,920.45	19,483,745.25
未支付的员工工资		9,570,000.00
小计	1,898,920.45	29,053,745.25
可抵扣差异项目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3,458.62		7,262,16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6,788,706.20元，减少比例为93.48%。减少原因为：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和发放上期计提的职工薪酬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12、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9,483,745.25		17,584,824.80		1,898,920.45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0.00				0.00
合计	19,483,745.25		17,584,824.80		1,898,920.45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17,584,824.80元，减少比例为90.25%。减少原因为：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13、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29,421,945.04	80,350,026.26
合计	129,421,945.04	80,350,026.2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仅有信用短期借款。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49,071,918.78元，增加比例为61.07%。增加原因为：报告期支付2架S-92直升机购机预付款，增加进口押汇短期借款1,608.67万美元。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98,768,889.08	83,437,054.34
1至2年	4,705,266.13	4,705,266.13
2至3年	52,724.44	52,724.44
3年以上	4,447,378.85	4,447,378.85
合计	107,974,258.50	92,642,423.7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直升机保障费和保险费。

15、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796,763.01	10,414,945.51
1至2年	3,394,038.86	3,394,038.86
2至3年		
3年以上	503,400.00	503,400.00
合计	9,694,201.87	14,312,384.3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主要为尚未结算的租机收入款。

16、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517,076.39	122,021,261.67	144,291,483.36	47,246,854.70
二、职工福利费		3,797,889.12	3,797,889.12	
三、社会保险费		14,275,281.11	14,275,281.1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210,506.79	4,210,506.79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9,335,746.89	9,335,746.89	
3. 失业保险费		327,295.71	327,295.71	
4. 工伤保险费		179,151.86	179,151.86	
5. 生育保险费		222,579.85	222,579.85	
四、住房公积金		9,556,975.53	9,556,975.53	
六、其他	11,040,251.29	3,097,917.48	2,977,061.49	11,161,107.28
其中：1、工会经费	4,624,708.73	1,844,293.89	2,065,770.30	4,403,232.32
2、职工教育经费	6,415,542.56	1,253,623.59	911,291.19	6,757,874.96
合计	80,557,327.68	152,749,324.91	174,898,690.61	58,407,961.98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1,161,107.28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00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无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3,194,284.51	2,474,810.91
营业税	1,376,089.02	1,104,076.04
企业所得税	15,763,368.84	15,692,969.67
个人所得税	2,482,107.37	1,482,867.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741.06	149,154.49
教育费等其他附加	198,562.59	196,996.44
合计	23,163,153.39	21,100,875.41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无

18、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付利息	1,625,000.00	
合计	1,625,000.00	

应付利息说明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625,000.00元，增加原因：报告期公司可转换债券持有期间，按第一年票面利率（0.5%）计提的应付利息。

19、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英国布列斯托直升机有限公司	1,273,173.33	1,273,173.33	本公司子公司部分股东尚未领取所致
欧洲直升机公司	2,995,934.02	2,995,934.02	本公司子公司部分股东尚未领取所致
合计	4,269,107.35	4,269,107.35	--

应付股利的说明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分配了2010-2011年度股利，应派发给少数股东的股利报告期末尚未支付。

20、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61,638,887.22	15,512,935.12
1至2年	2,338,022.79	2,338,022.79
2至3年	507,412.43	507,412.43
3年以上	12,431,426.28	12,431,426.28
合计	76,915,748.72	30,789,796.62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32,204.31	17,098.81
合计	32,204.31	17,098.81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	年末数	内容	原因	期后是否支付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航空兵部队	11,400,000.00	保险赔偿款	未结算	尚未支付
小计	11,400,000.00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46,125,952.10元，增加比例为149.81%。增加原因为：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收到代管极地中心直升机保险赔款。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6,333,120.00	98,025,720.00
合计	96,333,120.00	98,025,72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96,333,120.00	98,025,720.00
合计	96,333,120.00	98,025,72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2007年11月30日	2017年11月29日	港元		78,900,000.00	62,867,520.00	78,900,000.00	63,972,12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9年11月 27日	2021年11月 26日	港元		42,000,000.00	33,465,600.00	42,000,000.00	34,053,600.00
合计	--	--	--	--	--	96,333,120.00	--	98,025,72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2007年11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7.3亿港币借款合同，借款期限为10年（2007年11月30日至2017年11月29日），借款利率为6个月HIBOR+85BP，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每年6月21日和12月21日各偿还一次本息，未来一年内将偿还本金港币78,900,000.00元。

2009年11月本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6亿港币借款合同，提款期内仅提取借款港币36,676.98万元，借款期限为12年（2009年11月27日至2021年11月26日），贷款利率为6个月HIBOR+150BP，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每年6月21日和12月21日各偿还一次本息，未来一年内将偿还本金港币42,000,000.00元。

22、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转让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股权价款的30%	25,371,900.00	
合计	25,371,900.00	

其他流动负债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25,371,900.00元，增加原因为：报告期预收民生云天购买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股权转让30%价款所致。

2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564,724,547.85	623,659,776.91
合计	564,724,547.85	623,659,776.9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本公司长期借款为抵押借款。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2007年11月30日	2017年11月29日	港元		276,050,000.00	219,956,640.00	315,500,000.00	255,807,4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9年11月27日	2021年11月26日	港元		258,769,822.40	206,187,794.49	279,769,822.40	226,837,372.00
国家开发银行	2012年09月17日	2022年09月16日	港元		173,920,825.00	138,580,113.36	173,920,825.00	141,015,004.91
合计	--	--	--	--	--	564,724,547.85	--	623,659,776.91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上述三个项目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港币贷款的贷款利率分别为6个月HIBOR+85BP、6个月HIBOR+150BP、6个月HIBOR+450BP。

24、应付债券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650,000,000.00	2012年12月19日	6年	650,000,000.00	-157,902,847.41	13,575,883.22		-144,305,664.19	505,673,035.81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根据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41号《关于核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总额为650,000,000.00元，期限为6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票面年利率第一年0.5%、第二年1%、第三年1.5%、第四年2%、第五年2%、第六年2%。公司于本次可转债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106%（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由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京永验字（2012）第21014号《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予以验证。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65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4,160,385.7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35,839,614.30元。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换股权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转换股权初始价格为7.10元/股，由于公司在2013年6月18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初始转股价格于2013年6月19日起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7.10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7.05元。当本公司股票在任意二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90%时，本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本公司以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发行的期限为6年的公司债券（评级AA+）的利率6.05%作为实际利率，确认负债成份为503,056,339.98元，权益成份为146,943,660.02元，本次发行费用14,160,385.70元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分摊，分摊后应付债券的初始确认金额为492,097,152.59元，其中：债券面值650,000,000.00元，利息调整157,902,847.41元，按权益成份确认资本公积143,742,461.71元。报告期应计利息13,597,183.22元，截至2013年第二季度最后一个交易日2013年6月28日收盘，公司“海直转债”尚有649,978,700.00元在挂牌交易，已转股3,019股，对应减少债券面值21,300元，所以报告期末应付债券为505,673,035.81元。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3,600,000.00				+3,019.00	+3,019.00	513,603,019.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运行不足 3 年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前的年份只需说明净资产情况；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应说明公司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报告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转换股份 3,019 股，由此公司股本由 513,600,000 股增加至 513,603,019 股。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5,609,678.15	18,246.34		455,627,924.49
其他资本公积	149,695,266.64		4,710.33	149,690,556.31
合计	605,304,944.79	18,246.34	4,710.33	605,318,480.80

资本公积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已转 A 股股份 3,019 股，相应确认股本溢价 18,246.34 元，减少初始已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 4,710.33 元，报告期资本公积净增加 13,536.01 元。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1,308,657.72			171,308,657.72
合计	171,308,657.72			171,308,657.72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无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72,701,384.42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672,701,384.42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089,921.60	--
应付普通股股利	25,680,000.00	每 10 股派发 0.5 元现金股利(含税)
期末未分配利润	728,111,306.02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未分配利润说明,对于首次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应明确予以说明;如果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经股东大会决议在发行前进行分配并由老股东享有,公司应明确披露应付股利中老股东享有的经审计的利润数

根据本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并经201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的股本总额513,600,000.00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0.5元现金股利(含税),应派发25,680,000.00元,该利润分配方案报告期实施完成。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权益分派资金到帐日为2013年6月19日。

29、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21,292,584.62	507,148,491.12
营业成本	378,804,953.88	358,617,428.92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 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用航空运输服务	499,190,381.58	359,936,934.44	495,770,101.06	345,763,222.24
航空维修	22,102,203.04	18,868,019.44	11,378,390.06	12,854,206.68
合计	521,292,584.62	378,804,953.88	507,148,491.12	358,617,428.92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 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用航空运输服务	499,190,381.58	359,936,934.44	495,770,101.06	345,763,222.24
航空维修	22,102,203.04	18,868,019.44	11,378,390.06	12,854,206.68
合计	521,292,584.62	378,804,953.88	507,148,491.12	358,617,428.92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深圳	259,789,163.72	190,347,967.52	250,440,204.87	193,831,940.01
湛江	63,298,719.95	43,922,012.08	52,481,880.50	32,385,549.67
上海	72,325,090.00	33,821,168.69	67,916,108.41	29,169,417.26
北京	84,814,252.04	69,904,376.12	94,790,717.34	72,824,925.91
天津	41,065,358.91	40,809,429.47	41,519,580.00	30,405,596.07
合计	521,292,584.62	378,804,953.88	507,148,491.12	358,617,428.92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280,147,305.06	53.74%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58,415,000.99	11.21%
CACT OPERATORS GROUP	44,436,159.75	8.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林业局	24,437,107.56	4.69%
HUSKY OIL CHINA LTD	20,613,753.57	3.95%
合计	428,049,326.93	82.11%

营业收入的说明

上述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按照最终控制方口径合并填列。

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21,292,584.62元，比上年同507,148,491.12元，增加14,144,093.50元，增幅为2.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飞行作业量（飞行小时）较上年同期增加9.87%，由于公司从2012年11月份执行“营改增”，报告期收入的大部分为不含税收入，所以收入增幅低于飞行作业量的增幅。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303,135.65	14,943,441.98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9,119.41	1,315,727.84	流转税的 5%、7%
教育费附加	400,320.83	1,204,962.66	流转税的 5%
合计	4,242,575.89	17,464,132.48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本期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同期减少13,221,556.59元，减幅75.71%。减少原因：公司从2012年11月执行“营改增”，报告期大部分收入缴纳增值税，而上年同期全额收入缴纳营业税。

3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32,558,858.62	22,712,261.20
差旅办公费	3,935,811.70	2,361,482.97
交际应酬费	3,173,195.55	2,385,387.81
交通运输费	2,464,649.36	2,413,968.90
折旧费	1,294,139.63	1,110,127.75
水电费	912,451.04	1,036,168.04
修理费	419,849.26	510,888.53
其他费用	3,719,074.43	3,448,597.48
合计	48,478,029.59	35,978,882.68

3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589,151.28	7,257,040.62
利息收入	-1,907,165.79	-1,092,501.13
汇兑损益	-14,687,615.96	3,086,805.45
其他	100,838.32	162,061.01
合计	-4,904,792.15	9,413,405.95

3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584,824.80	
合计	-17,584,824.80	

34、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9,990.00	
政府补助	682,716.33	6,334,657.81	682,716.33
合计	682,716.33	6,354,647.81	682,716.33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增值税返还	682,716.33	6,334,657.81	维修收入按 11% 返还
合计	682,716.33	6,334,657.81	--

营业外收入说明

本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5,671,931.48 元，减幅89.26%。减少原因：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增值税返还额减少。

3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56.95	72,012.24	956.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56.95	72,012.24	956.95
合计	956.95	72,012.24	956.95

营业外支出说明

本期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71,046.29 元，减幅98.66%。减少原因：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

36、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4,081,702.10	23,074,617.85
递延所得税调整	6,788,706.20	
合计	30,870,408.30	23,074,617.85

37、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本公司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79	0.14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32	0.1265

(2) 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A、分子：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81,089,921.6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2,653,766.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68,436,155.42
B、基本每股收益分母：		
期初股份总数	4	513,60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3019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报告期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月份数	10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 \times 7/10-8 \times 9/10$	11	513,6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12=1/11$	0.15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13=3/11$	0.1332
C、稀释每股收益分母：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3,170,302.99
转换费用		
所得税率		25%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4	46,097,780
稀释每股收益	$15=1/(11+14)$	0.14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16=3/(11+14)$	0.1265

38、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86,424,782.63
利息收入	1,907,165.79

合计	88,331,948.4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88,331,948.42元,比上年同期6,416,738.17元,增加81,915,210.25元,增幅为1276.59%。
增加原因: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收到代管极地中心直升机保险赔款所致。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往来款	28,038,881.32
交际应酬费	3,173,195.55
备用金	5,768,904.25
差旅办公费	3,935,811.70
交通运输费	2,464,649.36
水电费	912,451.04
其他	7,264,207.43
合计	51,558,100.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51,558,100.65元,比上年同期22,863,579.85元,增加28,694,520.80元,增幅为125.50%。
增加原因: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支付代极地中心购买直升机的预付款2,358.10万元款所致。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2,067,993.29	68,882,658.8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7,584,824.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1,687,899.30	62,137,831.45
无形资产摊销	303,663.60	187,663.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458,427.75	21,984,619.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022.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7,371.12	11,002,524.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88,706.2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66,794.16	859,651.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37,144.89	-15,546,104.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508,015.81	-80,699,91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742,539.36	68,860,953.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4,409,612.27	205,860,578.0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62,284,934.38	244,334,588.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7,875,322.11	-38,474,010.53

(2) 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84,573,000.00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5,371,900.00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371,900.00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464,409,612.27	862,284,934.38
其中：库存现金	1,398,863.27	950,189.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63,010,749.00	861,334,745.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409,612.27	862,284,934.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无

4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窦建中	机场管理及投资管理	人民币壹拾亿元整	46.65%	46.65%		10000109-4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常振明	银行、证券、保险、信托、期货、基金、信托金融行业及相关产业	人民币壹仟捌佰叁拾柒亿零贰佰陆拾叁万元整				10168558-X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83年4月2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窦建中，主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提供机场设施和地面服务；实业投资及管理、服务。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北京市	唐万元	国内航空摄影，空中广告，航空护林，国内陆上石油服务、海上石油服务、直升机引航作业等。	人民币8,292.55万元	93.97%	93.97%	75525547-4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深圳市	唐万元	直升机体及发动机的维修及维护,航空部件、附件的维修及服务	美元500万元	51%	51%	710939741-1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刘铁雄	通用航空服务项目（筹建）	人民币5,000万元	93.97%	93.97%	06486003-4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新路房地产开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3231737-6
上海海鹰矿泉水设备制造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3240082-3
深圳华翔实业开发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股	19217143-6

珠海市新路物业发展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9254960-3
-------------	----------	------------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无

4、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公务机运输服务	与市场价格一致 (按合同执行)	1,438,300.00	11.13%	2,349,000.00	9.65%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公务机代管	协议价 (按合同执行)	13,162.74	0.11%	131,741.79	0.54%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机场使用和房屋租赁	2012年01月01日	2021年12月31日	机场使用协议	2,5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机场使用协议》，本公司从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按协议支付机场使用和房屋租赁费用，报告期已按协议支付人民币 250.00 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32,204.31	17,098.81
预收账款	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3,121,719.00	4,105,819.00
应付账款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32,762.43	0.00

九、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本公司 2013 年 5 月 16 日与直升机供应西科斯基公司签订了《两架 S-92 型全新直升机销售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向西科斯基公司购置 2 架 S-92 型直升机，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3 月，本次购置的 2 架 S-92 型直升机在基本型直升机基础上加装了适用海上石油平台飞行的选装设备，总价为 60,614,400 美元（按 2013 年 5 月 16 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6.209 测算，折合人民币 37,635 万元，不含进口环节相关税费）。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预付合同款 2,010.84 万美元。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1、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19 日与直升机供应商欧洲直升机公司在深圳签订了《欧洲直升机公司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就提供 7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第 ECOPO1186/09/11 号销售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向欧洲直升机公司购置 7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合同履行期限为 2011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价为 2,030 万欧元（未含进口关税和增值税），购机总价为 14,210 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 122,632.30 万元（汇率按 1: 8.63 计）。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有 2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交付，本公司已付合同款 4,831.40 万欧元。

2、根据本公司 2008 年 10 月 10 日与直升机供应商欧洲直升机公司在深圳签订的《欧洲直升机公司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就提供 10 架 EC155B1 直升机第 ECOSAP1534/12/07 号销售合同》及其相关修正案，本公司购买 10 架 EC155B1 型直升机合同总金额 10,778 万美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已有 9 架 EC155B1 交付使用，本公司已付合同款 9,755 万美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

1、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41 号《关于核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9 日公开发行总额为 650,000,000.00 元，期限为 6 年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转债票面年利率第一年 0.5%、第二年 1%、第三年 1.5%、第四年 2%、第五年 2%、第六年 2%。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换股权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6 个月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转换股权初始价格为 7.10 元/股，公司 2013 年 6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规定，“海直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将于 2013 年 6 月 19 日起由原来的每股人民币 7.10 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7.05 元。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海直转债”尚有 649,978,700 元在挂牌交易，因转股减少债券面值 21,300 元，同时转为 A 股股份 3,019 股。因转股公司总股本由 513,600,000 股增至 513,603,019 股。公司可转债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06%（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其他

1、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了综合授信额度：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 2.5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滨海支行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侨城支行 2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期限 2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皇岗支行 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 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车公庙支行 2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2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7)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2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8)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 1 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上述 16.5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滨海支行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于 2013 年 2 月 23 日到期，公司正在申请新的授信，新的申请授信资料已提交，银行正在办理审批；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3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申请授信资料已提交，银行正在办理审批。

2、本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30555972007563367)、并分别于 2007 年 11 月、2008 年 5 月和 2008 年 10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贷款抵押合同》和《保险权益转让合同》。

本公司此次贷款总金额为 7.3 亿元港币，借款期限自 2007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以三架 AS332L1 型直升机、四架 EC155B 型直升机和两架 EC225LP 型飞机作为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抵押物，相关的资产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合同规定提取全部贷款共计 73,000 万港币，报告期归还 3,945 万港币，已累计归还 37,505 万港币。

3、公司为购买 10 架 EC155B1 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 2009 年 11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港币 60,000 万元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03275972009510327），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1 月，该项目贷款提款期为两年，至提款期末（2011 年 11 月 27 日）仅提取该项目贷款港币 36,676.98 万元，国家开发银行对合同剩余金额港币 23,323.02 万元不再给予提款，以编号为第 ECOSAP1534/12/07 号商务合同项下六架 EC155B1 型直升机为抵押，本报告期归还借款港币 2,100 万元，累计已归还港币 6,600 万元。

4、本公司为购买 10 架 EC155B1 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 2012 年 9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美元 2,990 万元或等值港币（美元/港币汇率按 7.7566 计算）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30201201100000214），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9 月至 2022 年 9 月，报告期末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港币 17,392.08 万元，以编号为第 ECOSAP1534/12/07 号商务合同项下四架 EC155B1 型直升机为抵押。该项目借款尚未到还款期，本报告期没有偿还本金。

5、本公司为购买 2 架 S-92 型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 2013 年 6 月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以押汇付款方式短期融资 1,608.67 万美元，期限 2013 年 6 月 26 日至 2014 年 6 月 26 日，在授信额度内。

6、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向平安银行南山支行申请的关税保函金额合计 700 万元。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9,886,967.38	96.79%			175,731,092.17	97.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照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970,175.30	3.07%			3,535,275.47	1.97%		
组合小计	6,970,175.30	3.07%			3,535,275.47	1.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993.56	0.15%	332,993.56	100%	332,993.56	0.18%	332,993.56	100%
合计	227,190,136.24	--	332,993.56	--	179,599,361.20	--	332,993.56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单户余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52,440,925.99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43,409,153.34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41,741,925.7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34,190,543.3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22,511,621.85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ACT OPERATORS GROUP	17,023,421.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HUSKY OIL CHINA LTD.	4,926,179.4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冀东油田海上应急救援响应中心	1,44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油深水作业公司	1,163,196.6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

				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港引航中心	1,04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219,886,967.38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6,970,175.30	100%		3,535,275.47	100%	
1 年以内小计	6,970,175.30	100%		3,535,275.47	100%	
合计	6,970,175.30	--		3,535,275.47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32,993.56	332,993.56	100%	本公司于 2003 年 7 月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拖欠房租款一案，经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2003）哈民三初字第 434 号判决书一审判决胜诉，判决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2003 年 10 月 20 日）立即向本公司支付截至 2003 年 11 月 1 日该公司所欠租金 115.68 万元及逾期付款滞纳金 197.38 万元（截至 2003 年 7 月 1 日）。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收到相关款项 823,806.44 元。余款 332,993.56 元，因账龄较长且涉及诉讼，本公司将其认定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332,993.56	332,993.56	--	--

(2)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非关联方	52,440,925.99	1 年以内	23.08%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非关联方	43,409,153.34	1 年以内	19.11%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非关联方	41,741,925.77	1 年以内	18.37%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190,543.36	1 年以内	15.05%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非关联方	22,511,621.85	1 年以内	9.91%
合计	--	194,294,170.31	--	85.52%

(3)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226,099.94	82.81%			30,582,360.88	89.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照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2,329,626.79	17.19%	1,170,985.04	50.26%	3,521,528.65	10.33%	1,170,985.04	33.25%
组合小计	2,329,626.79	17.19%	1,170,985.04	50.26%	3,521,528.65	10.33%	1,170,985.04	33.25%
合计	13,555,726.73	--	1,170,985.04	--	34,103,889.53	--	1,170,985.04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单户余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7,964,169.73			根据公司坏账政策，关联方一般不计提坏账。
备用金	2,208,519.03			根据公司坏账政策，备用金一般不计提坏账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1,053,411.18			根据公司坏账政策，关联方一般不计提坏账

合计	11,226,099.94		--	--
----	---------------	--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1,084,185.91	46.54%		2,276,087.77	64.63%	
1 年以内小计	1,084,185.91	46.54%		2,276,087.77	64.63%	
1 至 2 年	46,779.35	2.01%		46,779.35	1.33%	
2 至 3 年	10,075.00	0.43%	2,435.00	10,075.00	0.29%	2,435.00
3 年以上	51,059.24	2.19%	31,022.75	51,059.24	1.42%	31,022.75
3 至 4 年	28,298.46	1.21%	18,037.36	28,298.46	0.8%	18,037.36
4 至 5 年	22,760.78	0.98%	12,985.39	22,760.78	0.65%	12,985.39
5 年以上	1,137,527.29	48.83%	1,137,527.29	1,137,527.29	32.3%	1,137,527.29
合计	2,329,626.79	--	1,170,985.04	3,521,528.65	--	1,170,985.0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7,964,169.73	1 年以内	58.75%
备用金	本公司员工	2,208,519.03	1 年以内	16.29%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53,411.18	1 年以内	7.77%
劳动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本公司员工	446,177.94	1 年以内	3.29%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非关联方	199,983.95	1 年以内	1.48%
合计	--	11,872,261.83	--	87.58%

(3)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0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95,000,000.00	77,925,500.00		77,925,500.00	93.97%	93.97%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421,586.00	21,106,074.60		21,106,074.60	51%	51%				3,826,173.04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46,985,000.00	0.00		46,985,000.00	93.97%	93.97%				
合计	--	158,406,586.00	99,031,574.60		146,016,574.60	--	--	--			3,826,173.04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2013 年 1 月 30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子公司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93.97% 的股权，股权转让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唯一的受让方。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8 日与民生云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产权交易合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8,457.30 万元。至本报告期末已收转让款的 30%，即 2,537.19 万元，转让手续正在办理中，本报告期仍为合并范围。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是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顺义分局于 2013 年 4 月 8 日登记注册，注册地：北京市顺义区，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铁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为通用航空服务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航空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至报告期末仍为筹建期。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4,376,129.54	400,979,383.72

合计	414,376,129.54	400,979,383.72
营业成本	290,354,980.08	273,260,718.09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用航空运输服务	414,376,129.54	290,354,980.08	400,979,383.72	273,260,718.09
合计	414,376,129.54	290,354,980.08	400,979,383.72	273,260,718.0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通用航空运输服务	414,376,129.54	290,354,980.08	400,979,383.72	273,260,718.09
合计	414,376,129.54	290,354,980.08	400,979,383.72	273,260,718.0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深圳	237,686,933.68	171,802,369.84	239,061,814.81	181,300,155.09
湛江	63,298,719.95	43,922,012.08	52,481,880.50	32,385,549.67
上海	72,325,090.00	33,821,168.69	67,916,108.41	29,169,417.26
天津	41,065,385.91	40,809,429.47	41,519,580.00	30,405,596.07
合计	414,376,129.54	290,354,980.08	400,979,383.72	273,260,718.09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280,147,305.06	67.61%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58,415,000.99	14.1%
CACT OPERATORS GROUP	44,436,159.75	10.72%

HUSKY OIL CHINA LTD	20,613,753.57	4.97%
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	6,601,941.75	1.59%
合计	410,214,161.12	98.99%

营业收入的说明

上述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按照最终控制方口径合并填列。

本报告期母公司营业收入为 414,376,129.54 元，比上年同期 400,979,383.72 元，增加 13,396,745.82 元，增幅为 3.3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海上石油飞行作业量（飞行小时）较上年同期增加 8.86%，由于公司从 2012 年 11 月份执行“营改增”，报告期收入的大部分为不含税收入，所以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低于飞行作业量的增幅。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1,152,957.34	61,950,764.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296,480.33	60,897,714.93
无形资产摊销	303,663.60	187,663.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884,478.24	20,548,294.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72.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7,371.12	11,002,524.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77,140.96	10,929,228.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96,455.25	-29,177,715.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974,383.46	-66,649,68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22,228.72	69,719,565.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6,146,401.83	120,299,913.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17,275,332.33	156,906,308.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128,930.50	-36,606,394.35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	-956.95	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82,716.33	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享受增值税返还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584,824.80	根据与民生云天签订的转让协议,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其他应收款 3067 万元可全额收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转回。
减: 所得税影响额	4,566,64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6,171.95	
合计	12,653,766.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 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6%	0.1579	0.14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2%	0.1332	0.1265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合并资产负债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 货币资金为46,440.96万元,较期初86,228.49万元,减少39,787.53万元,减幅为46.1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支付了2架EC-225LP及2架S-92直升机购机款、归还到期人民币短期借款和港币长期借款及分派2012年度股东红利所致;

(2) 其他应收款为7,045.85万元,较期初5,237.26万元,增加1,808.58万元,增幅为34.5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恢复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1,758.48万元所致;

(3) 在建工程为21,592.57万元,较期初7,408.78万元,增加14,183.79万元,增幅为191.4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支付了2架S-92购机款2,010.83万美元所致;

(4) 递延所得税资产为47.35万元,较期初减少678.87万元,减幅为93.4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和发放上期计提的职工薪酬对所得税的影响额;

(5) 短期借款为12,942.19万元,较期初增加4,907.19万元,增幅为61.0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短期融资1,608.67万美元,支付2架S-92直升机购机预付款,致短期借款增加;

(6) 预收帐款为969.42万元,较期初减少461.82万元,减幅为32.2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将前期预收的直升机航空护林飞行款结转收入所致;

(7) 其他应付款为7,691.57万元,较期初增加4,612.60万元,增幅为149.8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收到代管极地中心直升机保险赔款。

(8) 其他流动负债为2,537.19万元,较期初增加2,537.19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预收民生云天投资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股权转让30%价款所致。

2)、合并利润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 营业税金及附加为424.26万元,比上年同期1,746.41万元,减少1,322.16万元,减幅为75.7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按照国家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政策要求,报告期大部分收入缴纳增值税,而上年同期全额收入缴纳营业税所致;

(2) 管理费用为4,847.80万元,比上年同期3,597.88万元,增加1,249.92万元,增幅为34.74%。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管理人员人工费比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为-490.48万元,比上年同期941.34万元,减少1,431.82万元,减幅为152.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获取的汇兑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4) 资产减值损失-1,758.48万元,比上年同期0万元,减少1,758.48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冲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5) 营业外收入68.27万元,比上年同期635.46万元,减少567.19万元,减幅为89.26%。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增值税返还款减少所致;

(6) 营业外支出0.09万元,比上年同期7.20万元,减少7.11万元,减幅为98.6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所致;

(7) 所得税费用为3,087.04万元,比上年同期2,307.46万元,增加779.58万元,增幅33.7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利润总额比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及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发放上期计提的职工薪酬,按税法和相关规定调增的所得税费用。

3)、合并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及原因分析

(1) 收到的税费返还68.27万元,比上年同期633.46万元,减少565.19万元,减幅为89.2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收到增值税返还款比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8,833.19万元,比上年同期641.67万元,增加8,191.52万元,增幅为1276.5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收到代管极地中心直升机保险赔款所致;

(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17,083.65万元,比上年同期11,831.36万元,增加5,252.29万元,增幅为44.39%。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职工的薪酬、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增加所致;

(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5,155.81万元,比上年2,286.36万元,增加2,869.45万元,增幅为125.5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支付代极地中心购买直升机的预付款2,358万元款所致。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三) 公司章程；
- (四) 文件存放地：公司董事会事务部。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

二〇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